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 : 塑料输送带生产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江苏福莱欧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7年4月1日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填 报 说 明

《江苏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建设单位委托有环境影响评价证书的单位编制。

一、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

二、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管渠等应填写起止地点。

三、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四、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五、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饮用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风向和距厂界距离等。

六、环境质量现状——指环境质量现状达到的类别和级别；环境质量标准——指地方规划和功能区要求的环境质量标准；执行排放标准——指与环境质量标准相对应的排放标准；表中填标准号及达到类别或级别。

七、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八、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审查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九、本报告表应附送建设项目立项批文及其他与环评有关的行政管理文件、地理位置图(应反映行政区划、水系、标明纳污口位置和地形地貌等)、总平面布置图、排水管网总图和监测布点图等有关资料，并装订整齐。

十、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十一、此表经审批后，若建设项目的规模、性质、建设地址或周围环境等有重大改变的，应修改此表内容，重新报原审批机关审批。

十二、编制单位应对本表中的数据、采取的污染防治对策措施及结论负责。

十三、经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污染防治对策措施和要求，是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计、施工和竣工验收的重要依据。

十四、项目建设单位，必须认真执行本表最后一页摘录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程序，办理有关手续。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塑料输送带生产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	江苏福莱欧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素芳	联系人	吉基国																		
通讯地址	南通市海安县曲塘镇工业集中区																				
联系电话	13501773349	传真		邮政编码	226600																
建设地点	南通市海安县曲塘镇工业集中区																				
立项审批部门	海安县行政审批局	批准文号																			
建设性质	扩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橡胶板、管、带的制造 C2912																	
占地面积	10050m ²		绿化面积	/																	
总投资(万元)	24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																
评价经费(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p>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p> <p>主要原辅材料：PVC 粒子 1600t/a，PU 粒子 400t/a，PE 粒子 400t/a 等，具体见“原料及主要设备”。</p> <p>主要设备：输送带涂层生产线 1 条、三辊研磨机 1 台、搅拌机 2 台等，具体见“原料及主要设备”。</p>																					
<p>水及能源消耗量</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名称</th> <th>消耗量</th> <th>名称</th> <th>消耗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水(吨/年)</td> <td>900</td> <td>燃油(吨/年)</td> <td>/</td> </tr> <tr> <td>电(千瓦时/年)</td> <td>2 万</td> <td>燃气(立方米/年)</td> <td>2 万</td> </tr> <tr> <td>燃煤(吨/年)</td> <td>/</td> <td>蒸汽(吨/年)</td> <td>/</td> </tr> </tbody> </table>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900	燃油(吨/年)	/	电(千瓦时/年)	2 万	燃气(立方米/年)	2 万	燃煤(吨/年)	/	蒸汽(吨/年)	/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900	燃油(吨/年)	/																		
电(千瓦时/年)	2 万	燃气(立方米/年)	2 万																		
燃煤(吨/年)	/	蒸汽(吨/年)	/																		
<p>废水(工业废水、生活污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p> <p>本项目无工艺废水排放，年产生生活污水 720t，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污水管网至曲塘污水处理厂处理。目前管网建设尚未覆盖到项目所在地，若以后管网覆盖且项目所排污水达到接管的条件，则必须与污水处理厂接管。</p>																					
<p>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p> <p>无。</p>																					

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

1、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下表。

表 1-1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t/a)

序号	名称	年消耗量	来源及运输
1	PVC	1600	国内, 汽运
2	PU	400	国内, 汽运
3	PE	400	国内, 汽运
4	DOP	1300	国内, 汽运
5	工业布	150	国内, 汽运
	胶水	60	国内, 汽运
7	环氧大豆油(助剂)	100	国内, 汽运
8	阻燃剂	2	国内, 汽运
9	耐油剂	2	国内, 汽运
10	耐低温剂	1	国内, 汽运
11	天然气	2 万立方米	天然气管网

原物理化性质:

A、PVC

聚氯乙烯, 英文简称 PVC (Polyvinyl chloride), 是氯乙烯单体 (vinyl chloride monomer, 简称 VCM) 在过氧化物、偶氮化合物等引发剂; 或在光、热作用下按自由基聚合反应机理聚合而成的聚合物。氯乙烯均聚物和氯乙烯共聚物统称之为氯乙烯树脂。PVC 为无定形结构的白色粉末, 支化度较小, 相对密度 1.4 左右, 玻璃化温度 77~90℃, 170℃左右开始分解[1], 对光和热的稳定性差, 在 100℃以上或经长时间阳光曝晒, 就会分解而产生氯化氢, 并进一步自动催化分解, 引起变色, 物理机械性能也迅速下降, 在实际应用中必须加入稳定剂以提高对热和光的稳定性。工业生产的 PVC 分子量一般在 5 万~11 万范围内, 具有较大的多分散性, 分子量随聚合温度的降低而增加; 无固定熔点, 80~85℃开始软化, 130℃变为粘弹态, 160~180℃开始转变为粘流态; 有较好的机械性能, 抗张强度 60MPa 左右, 冲击强度 5~10kJ/m²; 有优异的介电性能。

B、PU

聚氨酯材料是聚氨基甲酸酯的简称, 英文名称是 polyurethane, 它是一种高分子材料。聚氨酯是一种新兴的有机高分子材料, 被誉为“第五大塑料”, 因其卓越的性能而被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众多领域。产品应用领域涉及轻工、化工、电子、

纺织、医疗、建筑、建材、汽车、国防、航天、航空等。

C、PE

聚乙烯（polyethylene，简称PE）是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在工业上，也包括乙烯与少量 α -烯烃的共聚物。聚乙烯无臭，无毒，手感似蜡，具有优良的耐低温性能（最低使用温度可达-100~-70℃），化学稳定性好，能耐大多数酸碱的侵蚀（不耐具有氧化性质的酸）。常温下不溶于一般溶剂，吸水性小，电绝缘性优良。

D、DOP

邻苯二甲酸二辛酯是重要的通用型增塑剂，主要用于聚氯乙烯树脂的加工，还可用于化纤树脂、醋酸树脂、ABS树脂及橡胶等高聚物的加工，也可用于造漆、染料、分散剂等。DOP是通用型增塑剂，主要用于聚氯乙烯树脂的加工、还可用于化地树脂、醋酸树脂、ABS树脂及橡胶等高聚物的加工，也可用于造漆、染料、分散剂等、DOP增塑的PVC可用于制造人造革、农用薄膜、包装材料、电缆等。

2、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见下表。

表 1-2 本项目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模型号	数量（台套）	备注
1	输送带涂层生产线	/	1	/
2	三辊研磨机	/	1	/
3	搅拌机	/	2	/
4	浆料桶	/	10	/
5	烟尘回收装置	/	1	/

工程内容及规模（不够时可附另页）：

1、项目概况

近年来，随着世界经济的发展，特别是制造业需求的增加，输送带、传动带市场前景良好，江苏福莱欧工业制带有限公司紧紧抓住这一机遇决定在现有厂区扩建 PVC、PU、PE 输送带、传动带项目。江苏福莱欧工业制带有限公司拟投资 2400 万元建设塑料输送带生产扩建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为：新建厂房等主要建筑物建筑面积 4677 平方米。购置 PVC 涂层线、空气净化器等设备 18 台（套）。项目建成达产后，年产塑料输送带 120 万平方米。

根据国家《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南京赛特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受江苏福莱欧工业制带有限公司的委托，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2、产业政策

经查阅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限制类、淘汰类，属于允许类；本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中限制类、淘汰类，属于允许类。因而项目符合地方产业政策。项目经海安县行政审批局备案（备案号：3206211605467-1）、海安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海发改投资[2015]108 号），符合现行产业政策。

3、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南通市海安县曲塘镇工业集中区，地块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的选址符合《海安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曲塘镇土地利用整体规划和环保规划的要求，选址可行。

4、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南通市海安县曲塘镇工业集中区。项目东侧为农田与曲塘十组居民；项目南侧为南通润生塑胶制品公司；项目西侧为茂源路，过路为南通永茂切角机械公司；项目北侧为江苏亿滔环保机械有限公司。

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厂房周边土地利用概况见附图 2。

5、厂区平面布置情况

本项目总用地约 10500 平方米，厂区由南向北依次为办公楼、生产车间、门卫、生产车间等。建设项目厂区总平面布置情况见附图二。

6、工程内容及规模

(1) 项目总投资：本工程总投资 2400 万元。

(2) 项目地址：南通市海安县曲塘镇工业集中区。

(3) 工程内容：本项目新建一幢厂房，建筑面积约 4677m²。具体厂区平面图见附图 3。

(4) 新增职工人数：20 人。其中：生产线操作 18 人，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 2 人。

(5) 工作班制：实行三班制，年运行天数 300 天。

(6) 本项目实施后，可实现年产塑料输送带 120 万平方米的生产能力。具体产品方案见表 1-3。

表 1-3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序号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及规格	设计能力（万 m ² /年）			年运行时数
			扩建前	扩建后	增量	
1	1#生产线	PVC 输送带、传送带	30	30	0	7200
2		PU 输送带、传送带	30	30	0	7200
3		PE 输送带、传送带	30	30	0	7200
4	2#生产线	PVC 输送带、传送带	0	80	80	7200
5		PU 输送带、传送带	0	20	20	7200
6		PE 输送带、传送带	0	20	20	7200

表 1-4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工程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厂房	新增建筑面积 4677m ²	本项目利用现有空置厂房
储运工程	原料仓库	300m ²	利用现有空置厂房，存放 PVC、PU、PE 等原料，厂外物料主要采用汽车运输
	成品仓库	200m ²	利用现有空置厂房，存放塑料输送带产品，主要采用汽车运输

辅助及公用工程	给水工程		新鲜水 900m ³ /a	依托市政管网，水源为长江
	排水工程		/	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污水管网至污水处理厂
	供电系统		2 万 kwh/a	依托市政电网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废气处理系	粉尘经脉冲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 2#的排气筒排放；有机废气与氯化氢废气通过静电净化回收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标准要求
	废水治理	废水处理系统	30m ³ 化粪池	达到曲塘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噪声治理		减振、隔声	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4a 类标准要求
	固废处理	固废站	--	包括一般固废、生活垃圾暂存点

7、公用工程

（1）给排水

本项目总用水量为 900t/a，由区域集中供给。

该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制。生活污水排放量 720t/a，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污水管网至曲塘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2）供电

项目总用电量约为 2 万千瓦时/年，由市政电网供给。

（3）贮运

该项目原材料及产品进出厂使用汽车运输，原材料及产品贮存于仓库内。

8、职工人数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新增员工 20 名，实行三班制，全年工作 300 天 7200 小时。

9、环保投资及“三同时”一览表

本项目环保投资达 14.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6%。

表 1-5 该项目环保投资及“三同时”一览表

污染种类	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万元)	设计能力	处理效果	备注
废水	化粪池	0.5	/	处理后肥田处理	/

废气	脉冲布袋除尘装置、静电净化回收装置	10	5000m ³ /h、25000 m ³ /h	达标排放	新建
噪声	厂房隔声、隔声、减振设备	2	15-20dB(A)	厂界噪声达标	新建
固废	固废暂存场	2	--	安全暂存	新建
合计		14.5	--	--	--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1、原有项目概况

江苏福莱欧工业制带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0 月，企业位于南通市海安县曲塘镇工业集中区，主要生产塑料输送带。

由于企业工作制度的改革，目前公司已形成“年产 90 万 m²塑料输送带”的生产能力，公司目前占地面积 10050m²。公司人数为 18 人，年工作日 300 天，采用三班制。

2、原有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及排放

(1)废水

原有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原有项目职工为 18 人，废水排放量为 202t/a，其中 COD 量为 0.02t/a，SS 量为 0.014t/a。原有项目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污水管网至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2)废气

原有项目 PVC 树脂工序产生的氯化氢气体，经收集后通过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原有项目氯化氢的排放量为 0.00004t/a；原有项目燃油导热油炉产生的燃烧废气经“旋风除尘+碱水水膜除尘脱硫”装置处理后，通过 2#排气筒排放，原有项目烟尘排放量为 0.5536t/a，二氧化硫排放量为 2.33t/a。

(3)噪声

原有项目生产过程中室内的噪声源混响声级值在 70-80dB 左右，主要采取将生产车间布置在厂房中部，两侧布置仓库及车间墙壁和门窗隔声。其车间墙壁、门窗的隔声量约 15-20dB。

(4) 固体废物

原有项目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t/a，交由环卫部门处理；边角料产生量为 10t/a，企业回收后外售处理；煤渣产生量为 50 t/a，企业回收后外售处理。

(5) 原有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

根据《江苏福莱欧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PVC、PU、PE 输送带、传动带生产、销售项目》环评批复等文件，江苏福莱欧工业制带有限公司原有项目污染物批复排放量和实际排放量见表 1-6。

表 1-6 原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t/a)

污染物名称		原有项目 环评批复量	原有项目 实际排放总量
废水	废水排放量	202	202
	COD	0.02	0.02
	SS	0.014	0.014
废气	氯化氢	0.00004	0.00004
	烟尘	0.5536	0.5536
	二氧化硫	2.33	2.33
固废	一般固废	0	0
	危险固废	0	0
	生活垃圾	0	0

3、批复及结论

2009 年 11 月，企业取得《江苏福莱欧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PVC、PU、PE 输送带、传动带生产、销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海环管（表）[2009]11017 号），2010 年 2 月进行试生产，2011 年 11 月取得验收批复。

4、原有项目存在的问题

(1) 企业燃煤导热油炉排放废气较多，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大。

5、整改措施

(1) 本次环评企业对原有燃煤导热油炉进行拆除，改用燃气燃烧器加热导热油。

表 1-7 污染物“以新带老”排放情况 (t/a)

污染物名称		原有项目 实际排放量	“以新带老” 削减量
废水	废水排放量	202	0
	COD	0.02	0

	SS	0.014	0
废气	氯化氢	0.00004	0
	烟尘	0.5536	0.5536
	二氧化硫	2.33	2.33
固废	一般固废	0	0
	危险固废	0	0
	生活垃圾	0	0

表二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

1、 地形地貌

海安全县均为平原地带，地形坦荡，河道稠密。通扬运河、串场河以东为河东地区，是苏北滨海平原的最高处，为海相沉积物盐碱地区，海拔 3.6~5 米，最早成陆距今 4600 历史，愈往海边成陆愈晚。原北凌乡海拔 3.5~4 米，老坝港东部在 3.5 米以下。通扬运河以南以西地区为河南地区，是长江冲积平原的一部分（古代长江口在扬州一带）。平均海拔 4~5 米。串场河以西、通扬运河以北为河北地区，属里下河低洼圩田平原区，北部南莫、白甸、墩头、仇湖、吉庆海拔 1.6~3.5 米，南部章郭、双楼、胡集、海安镇北部、古贲等海拔在 4 米左右，该地区土地肥沃。

2、 气象特征

海安县属北亚热带海洋季风性湿润气候区。气候温和，四季分明，气候宜人，冷热适中。日照充足，雨水充沛，无霜期长。春季天气多变，夏天高温多雨，秋季天高气爽，冬天寒冷干燥。

年平均气温 14.5℃。1 月最冷，平均 1.7℃。七八月最热，平均 27℃。年均降水 1025 毫米，79%的年份在 800 毫米以上。无霜期 210 天，年平均日照 1580 小时，年平均无霜期 226 天；年均降水量 1154mm，年均蒸发量为 1343.1mm；年平均气压 1016.4hpa。年平均风速 3.3m/s，最大风速 15m/s，常年盛行风向为 ESE。主要气象特征见表 4。

表 2-1 主要气象特征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数值
1	气温	14.5℃
2	降水量	1154mm
3	平均风速	3.3 米/秒
4	盛行风向	ESE
5	相对湿度	80%
6	无霜期	210 天

3、 土壤

建设项目所在地土壤为潮土类、灰潮土亚类的夹沙土属。属扬泰古沙咀，系江淮水流夹带泥沙，在海水顶托下沉积而成。河南沙性土成土年龄较长，质地偏沙，以轻壤为主，部分沙壤，有机质含量偏低。磷钾极缺，是低产区。粗粉砂含量在 50%~

60%，粘粒含量占 15%~20%，表层中有机质含量 1.66%、全氮含量 0.123%、全磷含量 0.141%、全钾含量 3.23%。

4、水文

海安县地处江淮平原、滨海平原和长江三角洲交汇之处。全县河道以通扬河、通榆河为界，划分为长江和淮河两大水系。因县境地势平坦，高差甚小，河道之间又相互贯通，两大水系之间并无截然分界，为了保护江水北调输水通道通榆河和新通扬运河，由涵闸控制，使新、老通扬河分开。域内河道正常流向均为自南向北，自西向东。

(1) 长江水系

通扬河以南、通榆河以东属长江水系，总面积 703.8 平方公里，平均水位 2.01 米，最高水位 4.49 米，最低水位 0.08 米。主要河流有通扬运河、栟茶运河、如海河、焦港河、丁堡河、北凌河等。焦港、如海运河、通扬运河、丁堡河为引水骨干河道，南引长江水；栟茶运河、北凌河为排水骨干河道，东流至小洋口闸入海。栟茶运河贯通河南、河东两地区，横穿焦港、如海运河、通扬运河、丁堡河等河道，兼起着调度引江水源的作用。

(2) 老通扬运河

老通扬运河由西往东与栟茶运河在四叉港汇合后南至如皋市，是长江-淮河两大水系的分界河流，在海安境内全长 33.85 公里。老焦港河、洋港河、翻身河等都直接流入该河。

老通扬运河海安段河床比降小，水流缓慢，流向基本为自西向东，但因受上下游闸坝控制，常会出现滞流或倒流的现象。

老通扬运河既是海安水路交通的主要通道，又是工业生产和农业灌溉的重要水源和纳污水体。

(3) 栟茶运河

栟茶运河由泰州市塔子里入境，由西往东。出境经如东小洋口入海。是海安县高沙土片和河东盐碱片东区的主要干河，境内总长度 53.64 公里，沿岸多为农业垦作区，通扬运河在四叉港出境时，与栟茶运河交汇，对其水质产生了一定影响。

栟茶运河海安段，河床比降小，水流缓慢，流向基本上是由西往东，但因受小

洋口闸坝控制，经常出现滞流或倒流现象。

(4) 淮河水系

通扬河以北、通榆河以西为里下河地区，属淮河水系，总面积 422.4 平方公里，平均水位 1.34 米，最高水位 3.57 米，最低水位 0.32 米。主要河流有新通扬运河、通榆运河、串场河等。新通扬运河为江水北调引水骨干河道，通榆运河、串场河为输水骨干河道。

(5) 洋蛮河

洋蛮河为纵向河流，南接栟茶运河，向北穿过北凌河，至关洋河闸与红星河相接，全长 11.6km，流经城东、大公两镇，流域面积 42.3 平方公里。洋蛮河现状主要用水功能为农业灌溉和行洪排涝。

洋蛮河河床设计标准为：底宽 5m，河底高程 0.0m，边坡比 1:3，设计排涝能力 33m³/s。

洋蛮河为南北纵向河流，它南连栟茶运河，向北穿过北凌河，至关洋河闸与红星河相接，水量由南侧栟茶运河调度输入。

项目所在地河道纵横交错，附近主要纳污河流为栟茶运河，水体功能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5、生态环境

由于人类多年的开发活动，该区域的自然生态已为人工农业生态所取代，本地天然植物较少，除住宅、工业和道路用地外，主要是农业用地，种植稻、麦、油菜和蔬菜等。此外，家前屋后和道路河流两旁种植有各种林木和花卉，树木以槐、榆、桑等树种为主，水产有鲫鱼、鲤鱼等。河边多为芦苇。野生动物仅有鸟、鼠、蛇、蛙、昆虫等小动物，有野兔、刺猬等小型哺乳动物，无大型野生哺乳动物。野生植物主要是芦苇、小草、藻类和蒲公英等。

社会环境简况:

海安县位于江苏省东部的苏中地区,属长江三角洲经济区,南通、盐城、泰州三市交界处。总面积 1108km²,人口 93.8 万。

近年来,海安经济社会发展突飞猛进,综合实力不断提升,成为全国著名的教育之乡、装备制造之乡、建筑之乡、茧丝绸之乡、河豚之乡、纺织之乡、花鼓之乡、紫菜之乡和长寿之乡,先后获得国家生态县、全国科技进步示范县、全国文明县城、全国绿化模范县、江苏省文明城市、江苏省金融生态示范县等数十项国家级、省级荣誉称号。2014 年,海安综合实力再上新台阶,实现 GDP603 亿元,增长 16%。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54.1 亿元,增长 16%。实现固定资产投资 442 亿元,增长 20.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1887 元,增长 10%,农民人均纯收入 15155 元,增长 11%。

曲塘镇总面积 118.6 平方公里,总人口 9.7 万人。曲塘镇地处南通、泰州两市交界处,328 国道穿镇而过,古通扬运河蜿蜒其中间,水陆交通便利,是南通市的西北大门。镇域面积 115.50 平方公里,全镇辖 26 个行政村,10 个居委会,1 个街道办事处,644 个村民小组,10.03 万人。有工业企业 30 多家,主要产业有玻璃制品、制丝、针织、服装、机械、建材、电子、化工、印刷等门类共 200 个品种 1000 多个规格,从业人员 17000 人。

曲塘镇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能力 5000t,目前实际日处理量为 2000t,污水处理厂采用 A2/O 处理工艺,对氮、磷的去除率较高。污水经处理后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排入通扬运河。

建设项目所在地 1000m 范围内无文物保护单位。

表三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位于南通市海安县曲塘镇工业集中区，厂区东侧为农田与曲塘十组居民；项目南侧为南通润生塑胶制品公司；项目西侧为茂源路，过路为南通永茂切角机械公司；项目北侧为江苏亿滔环保机械有限公司，交通便利，选址合理。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环境概况见附图 2。

1.环境空气质量

本项目引用《兆德（南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超纯水制备中的 RO 膜、UF 膜及高等级离子交换树脂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现状监测数据进行评价，监测时间为 2015 年 9 月，该项目位于建设项目东北侧约 1.8km 处，2015 年 9 月至今区域周边大气环境未发生明显改变，监测数据可以引用。监测结果见表 5。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监测点位	距建设地点位置		监测项目	小时浓度($\mu\text{g}/\text{m}^3$)			日均浓度($\mu\text{g}/\text{m}^3$)		
	方	距离(m)		范围	超标率%	最大超标倍数	范围	超标率%	最大超标倍
兆德厂区	EN	1800	SO ₂	0.012-0.027	0	/	/	/	/
			NO ₂	0.03-0.043	0	/	/	/	/
			PM10	/	/	/	0.051-0.076	0	0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建设地大气环境良好，各监测因子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较好。

2.水环境质量

项目纳污河流为通扬运河，本次环评引用“兆德（南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超纯水制备中的 RO 膜、UF 膜及高等级离子交换树脂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海安县环境监测站于 2015 年 9 月对通扬运河地表水质现状进行监测的数据，2015 年 9 月至今通扬运河未新增大型水污染源，监测数据可用。具体的监测结果见下表 3-2。

表 3-2 地表水水质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L

河 名称		pH	COD _{Cr}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通扬 运河	2015-9	8	9.4	0.89	0.194	0.04
标准值 (III)		6~9	≤20	≤1.0	≤0.2	≤0.05

根据水环境质量监测结果表明, 通扬运河的各项指标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的III类标准值, 说明通扬运河水质良好, 尚有一定的环境容量。

3.声环境质量

2017 年 3 月 30 日, 企业委托江苏中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厂界四周及最近的敏感点进行噪声监测, 监测结果见表 3-3。

表 3-3 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等效声级值 dB (A)			
		昼间	标准值	夜间	标准值
2017.3.30	N1 东厂界	50.4	60	41.3	50
	N2 南厂界	53.7	60	43.4	50
	N3 西厂界	55.9	70	44.8	55
	N4 北厂界	53.4	60	45.5	50
	N5 东侧敏感点	49.8	60	41.9	50

本项目东、南、北厂界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 西厂界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4a 类标准, 东侧居民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根据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表明, 项目各厂界和周围敏感保护目标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相应标准。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表 3-3 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空气环境	曲塘十组	东	60	100 户 3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曲塘七组	西	240	90 户 270 人	
地表水	东侧小河	西	150	小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标准
声环境	曲塘十组	东	60	100 户 300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表四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 环境空气：建设项目所在地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SO₂、NO₂、PM₁₀、TSP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氯化氢执行《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表 1 中的标准，VOCs 执行《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18883-2002）中的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4-1。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标准 单位：μg /m³

污 物	取值时间	二级标准浓度限值 (μg /m ³)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 5-2012)
	24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	5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小时平	150	
NO ₂	年平均	40	
	24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TSP	年平均	200	
	24小时平均	300	
氯化氢	24小时平均	0.015 mg/m ³	《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 (TJ36-79) 表1
	1 小时平均	0.05 mg/m ³	
VOCs	8 小时平均	0.60 mg/m ³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T18883-2002)

2 地表水：通扬运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I 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4-2。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标准 单位：mg/L

评价因子	pH	COD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III 类	6-9	≤20	≤1.0	≤0.2	≤0.05

3 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4a 类标准，见表 4-3。

表 4-3 环境噪声质量标准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2	60	50
4a	70	55

1 废气：本项目粉尘、氯化氢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标准，VOCs 排放标准执行《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二级标准，具体见表 4-4。

表 4-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mg/m ³
		排气筒高度	二级	
颗粒物	120	15	3.5	1.0
二氧化硫	550	15	2.6	0.4
氮氧化物	240	15	0.77	0.12
氯化氢	100	15	0.26	0.2
VOCs	50	15	1.5	2.0

2 废水：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后，由曲塘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中一级 B 标准后，尾水达标排入通杨运河。

表 4-5 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mg/L)

污染物	pH	COD	SS	NH ₃ -N*	TP*
三级标准	6-9	500	400	45	8

*参考《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 级标准

曲塘镇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表 1 中一级 B 标准，具体见表 4-6。

表 4-6 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标准 (日均值) (单位: mg/L)

污染物	pH	COD	SS	NH ₃ -N	TP
一级 B 标准	6-9	60	20	8	1

3 噪声：本项目东、南、北厂界噪声排放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西厂界靠近茂源路，噪声排放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具体见表 4-7。

表 4-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2	60	50
4	70	55

总量控制指标

表 4-6 建设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原有项目排放总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本项目产生量	削减量	最终排放量
废气	氯化氢	0.00004	0	0.0054	0	0.00544
	烟尘	0.5536	0.5536	0	0	0
	二氧化硫	2.33	2.33	4×10^{-5}	0	4×10^{-5}
	氮氧化物	0	0	3.74×10^{-2}	0	3.74×10^{-2}
	VOCs	0	0	0.41	0.39	0.02
	颗粒物	0	0	2.16	2.07	0.09
废水	废水量	202	0	720	0	922
	COD	0.02	0	0.27	0.06	0.023
	SS	0.014	0	0.21	0.08	0.144
	NH ₃ -N	0	0	0.01	0	0.01
固废	一般固废	0	0	12.07	12.07	0
	危险固废	0	0	0	0	0
	生活垃圾	0	0	6	6	0

表五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一、施工期工程分析

（一）施工期工艺流程

本项目在江苏海四达新能源有限公司内东南侧空置区域进行建设，施工期主要进行地基开挖、内部墙体施工、内部装修、设备安装等工程，施工期工艺及产污位置如图 5-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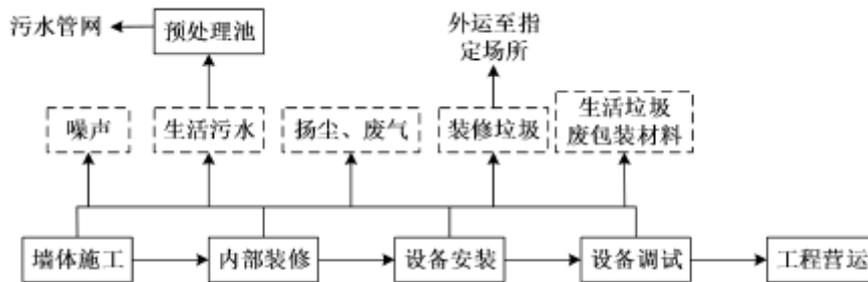


图 5-1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

主要施工工序简述如下：

（1）地基开挖、地面建筑

根据需要挖出地基，在其上建筑地面建筑，该过程会产生少量施工扬尘，施工废水和施工噪声。

（2）墙体施工

根据各功能区及实验室分布情况，对内部墙体进行施工，在墙体修筑过程中主要污染物以装修垃圾、施工扬尘、施工废水和噪声为主。

（3）内部装修

墙体施工完成后，将对内部进行装修（如表面粉刷、油漆、装饰等），该施工阶段钻机、电锤等将产生噪声，油漆和喷涂产生废气、废弃物料及施工废水。

总体来讲，项目施工期以施工扬尘、装修废气、施工噪声、装修垃圾和施工废水为主，但施工周期短，上述污染物将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结束。

（二）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措施

1、大气污染物

（1）扬尘

施工期地面建筑、墙体施工和装修过程均会产生扬尘，其作业点相对集中，扩散性较差，若不采取有效控制措施，将对周围环境和海特国际广场已入驻的企业办公造成一定的影响。为此，本环评要求施工单位采取以下扬尘治理措施：

a. 施工单位应结合企业办公时段，制定科学、文明的施工方案和施工材料运输方案。

b. 施工期定期洒水抑尘，并对撒落在地面的渣土及时清除，清理阶段严格做到先洒水后清除，减少扬尘产生。

c. 施工期钻孔施工等易产生扬尘的作业时，必须采取湿法作业；建筑材料、装修垃圾运输采用小推车进行运输，不得装载超过小推车外缘，必须采用防尘布覆盖，防止散落；同时，施工单位应严格禁止大风天气禁止进行建筑材料及装修垃圾运输作业。

d.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加快施工进度。考虑到周围以生产企业和办公企业为主，施工期昼间应尽可能减少材料运输、扬尘作业，减少对周围环境和企业办公的影响。

(2) 装修废气

装修废气主要产生于内部装修阶段，主要污染因子是作为稀释剂的二甲苯，此外还有少量的醋酸丁酯、乙醇、丁醇等，该废气的排放属无组织排放。由于装修阶段的装修废气排放周期短，且装修面积较少，故装修期间需加强室内的通风换气，装修期完成后，通风换气一至二个月后投入运营，并保持室内通风换气。

本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应采用优质环保的装修材料，使用无污染性废气产生的材料、涂料，减少废气中有害物质的排放。

2、水污染物

本项目施工期废气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预计施工期施工人员约 80 人，生活污水排放量按用水量 ($0.06\text{m}^3/\text{人}\cdot\text{d}$) 的 85% 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约 $4.08\text{m}^3/\text{d}$ 。施工期生活污水依托厂区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排入新三和港河。

3、噪声

施工期墙体施工和内部装修过程使用的机械（如电钻、手工钻等）噪声值在 75dB (A) 以上，施工作业噪声将会对海特国际广场内外环境带来一定的影响。根据现场调查，厂区周边分布有少量居民散户，为实现场界噪声实现达标排放，防止对周围居民造成影响，本环评要求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a. 施工机械采用低噪声设备，定期进行设备维护，触地设备底部必须安装减振垫，

防止对低层办公企业造成影响。

b.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缩短工期；尽可能减少工作日昼间施工，将电钻等高噪声作业集中在工作日 18:00 后或节假日进行，减少对周围企业办公的影响。

c.加强施工管理，文明施工，建筑材料装卸过程禁止抛掷，做到轻拿轻放；墙体施工区域周边覆盖棉垫，防止装修垃圾坠落地面，减少噪声影响。

4、固体废物

(1) 装修垃圾

根据类比分析，本项目施工期间装修垃圾产生量约为 13.57t。装修垃圾一般有废砖头、砂、水泥及木屑等，会产生扬尘，不能随意倾倒，而应用编织袋包装后堆放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装修中用到的废弃涂料容器、环氧树脂等属于危险废物，不可与普通装修垃圾混装收集，应单独设置收集，并做好防护措施，待装修完成后统一交由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2) 废包装材料

施工期间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 0.01t，主要以塑料薄膜、纸板等为主，经收集后直接外售至废品回收站，实现资源化利用。

(3) 生活垃圾

本项目施工人员约 80 人，施工期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64kg/人·d 计，预计产生量为 51.2kg/d。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二、营运期工程分析

本项目工艺流程如图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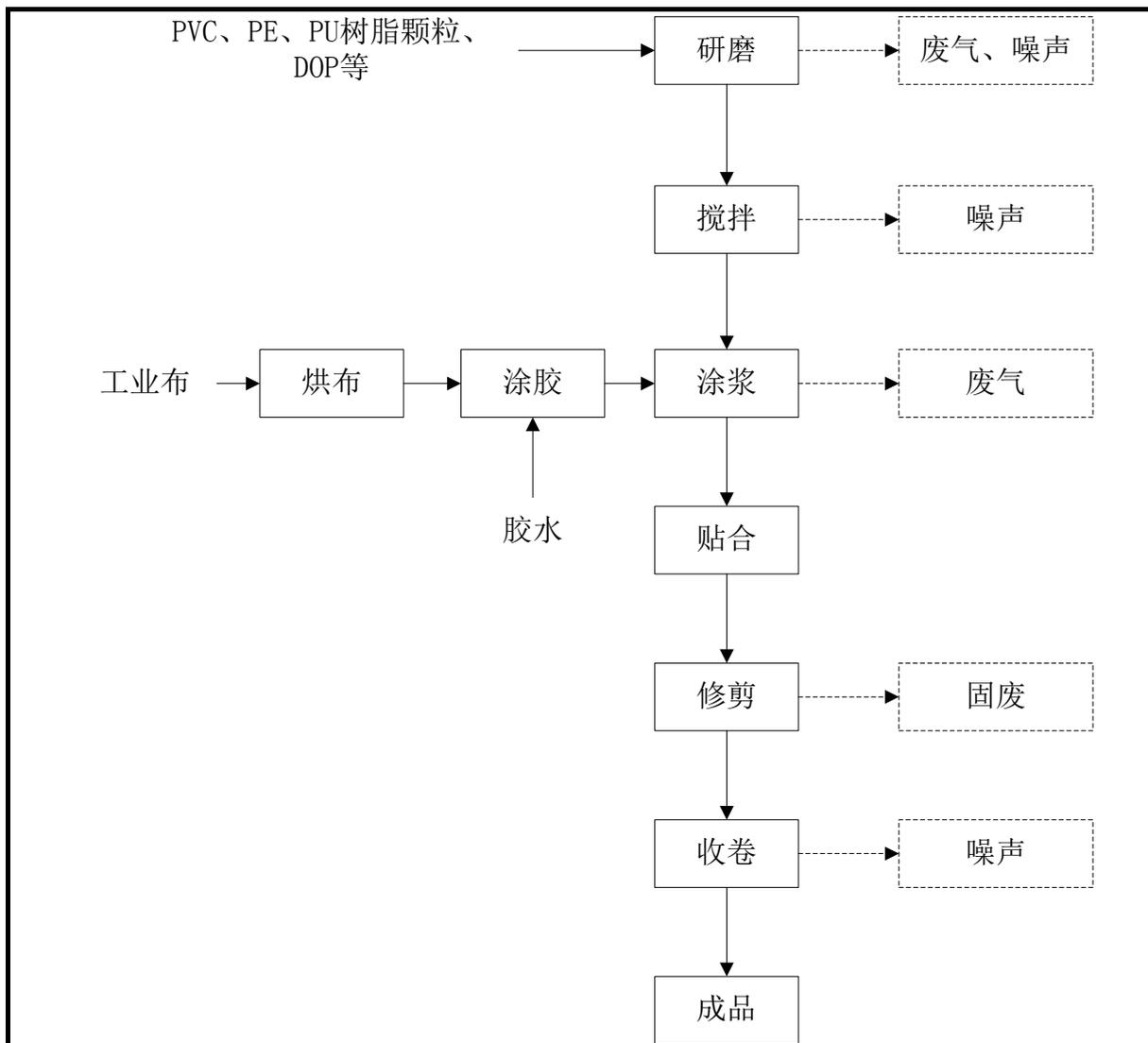


图 5-2 建设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说明:

(1) 烘布: 经天然气燃烧器加热后的导热油进入输送带生产线管道, 使得管道内的温度迅速升温至 180-200℃, 生产线上的布料经过管道后即可迅速烘干。该管道内产生的热量可供部分设备段保温, 循环使用, 在密封状态下不产生污染。据业主介绍, 该导热油一次加入量为 3t, 年损耗较少, 基本不需要添加和更换。

(2) 涂胶: 烘干后的布料经过输送带生产线后, 布料上被涂上一层薄薄的胶水, 该胶水的主要成分为水和聚乙烯醇, 呈无色透明状。该过程对外环境基本无影响。

(3) 涂浆: PVC、PU、PE 粒子等原辅材料经过三辊研磨机磨碎后, 加入助剂(大豆油)、DOP 经搅拌机搅拌均匀形成浆料, 工业用布经过机器的拉延整理后,

布上加浆料涂层，刮浆。原料在研磨和搅拌的过程中均在密封的条件下进行，该工段投料过程会产生少量粉尘。在涂浆过程中须要靠生产线管道内产生的热量（200℃）来加热保温。该工序对外环境影响主要为在涂浆加热的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废气，主要为 DOP 保温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与 PVC 原料聚合物受热分解产生的氯化氢气体。

（4）贴合、修剪、收卷：将涂浆好的半成品经过机器一层一层贴合成客户所需要的厚度。最后对贴合好的产品进行毛边修剪，收卷包装即可出厂。该工序对外环境影响主要为修剪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

主要污染工序:

(1) 大气污染物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研磨环节产生的粉尘、涂浆环节产生的有机废气与氯化氢，根据污染物排放方式，按有组织排放和无组织排放进行分析。

A、有组织废气

①研磨阶段粉尘

本项目搅拌机为全封闭结构，搅拌机在搅拌物料时处于密封状态，而且密封性能较好，基本无废气产生，仅在研磨投料时产生极少量粉尘，粉尘产生量为物量的千分之一，该环节原料用量为 2400t/a，故本项目粉尘产生量为 2.4t/a，研磨机投料口上方设置吸风罩，吸风罩废气收集达 90%，废气经过风机收集进入脉冲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去除效率达 96%，风机风量为 5000m³/h，有效工作时间按 24h/d 计，经吸风罩收集的有组织粉尘产生量为 2.16t/a，产生浓度为 60 mg/m³；粉尘排放量为 0.09t/a，排放浓度为 2.4mg/m³。

②涂浆环节的有机废气

在生产过程中，涂浆环节加热保温环节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其主要成分为 DOP。根据《空气污染物排放和控制手册》（美国国家环保局）手册，认为在无控制措施时 VOCs 的排放系数为 0.35kg/t 原料，该环节原料用量为 1300t/a，故本项目涂浆环节 VOCs 产生量为 0.46t/a，加热烘干环节上方设置吸风罩，吸风罩废气收集率达 90%，废气经过风机收集进入静电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 15 m 高 3#排气筒排放，去除效率达 95%，风机风量为 25000m³/h，有效工作时间按 24h/d 计，有组织排放 VOCs 产生量为 0.41t/a，产生浓度为 2.28mg/m³；排放量为 0.02t/a，排放浓度为 0.11mg/m³。

③涂浆环节的氯化氢废气

本项目涂浆环节加热阶段，PVC 原料聚合物受热分解产生氯化氢，由于原料聚合度、压力、温度等因素，原料受热分解情况较为复杂，很难定量估算。氯化氢属于有害气体，是在 PVC 粒子加热分解产生的。根据资料显示，混合物的分解温度在 140℃以上，同时分解时间延长到 40min 后。因此，加工时氯化氢废气很少，据类比调查，产生量约 4g/t 塑料原料（PVC）。本项目 PVC 用量为 1600t，则氯化氢

的产生量为 0.006t/a，加热烘干环节上方设置吸风罩，吸风罩废气收集率达 90%，废气经过风机收集进入静电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 15 m 高 3#排气筒排放，风机风量为 25000m³/h，有效工作时间按 24h/d 计，有组织排放氯化氢产生量为 0.0054t/a，产生浓度为 0.0008mg/m³；排放量为 0.0054t/a，排放浓度为 0.0008mg/m³。

④天然气燃烧器燃烧废气

根据《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2010 修订）》中产排污系数表，本项目废气排放情况如下：

表 5-1 天然气燃烧器燃烧废产生量

污染物名称	产污系数	污染物产生情况 (t/a)
废气	14Nm ³ /Nm ³	2.8×10 ⁵ m ³ /a
二氧化硫	0.02kg/10 ⁴ m ³	4×10 ⁻⁵
氮氧化物	18.7kg/10 ⁴ m ³	3.74×10 ⁻²

表 5-2 有组织排放大气污染物排放状况

污染源名称	排气量 (m ³ /h)	污染物名称	产生状况			治理措施	去除率 (%)	排 状 况			执行标准		排放高度 (m)	排放方式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研磨环节	5000	颗粒物	60	03	216	脉冲布袋除尘	96	24	0012	009	120	35	15	连续排放
涂浆环节	25000	VOCs	228	0057	041	静电净化装置	95	0.11	0003	002	50	1.5	15	
		氯化氢	0.032	00008	00054		0	0.032	0.0008	00054	100	0.26		
燃烧器燃烧	2000	二氧化硫	0.003	55×10 ⁶	4×10 ⁻⁵	直排	0	0.003	55×10 ⁶	4×10 ⁻⁵	550	2.6	15	
		氮氧化物	2.59	0.0052	3.74×10 ⁻²		0	2.59	0.0052	3.74×10 ⁻²	240	0.77		

B、无组织排放

①研磨阶段粉尘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研磨环节有10%废气未被收集，故粉尘排放量0.24t/a，在车间内呈无组织排放。

②涂浆环节的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涂浆环节有10%有机废气未被收集，故有机废气排放量0.05t/a，在车间内呈无组织排放。

③涂浆环节的氯化氢废气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涂浆环节有10%氯化氢未被收集，故有机废气排放量0.0006t/a，在车间内呈无组织排放。

无组织气体产生源强见下表5-4。

表5-4 无组织大气污染物产生源强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t/a)	面源面积m ²	面源高度m
研磨搅拌车间	颗粒物	0.24	500	5
加热烘干车间	VOCs	0.05	600	5
	氯化氢	0.0006		

(2) 水污染物

本项目新增职工人数 20 人，全年工作日为 300 天，实行三班制。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3）（2009 年版）“员工用水定额为 30~50 L/人·班”，本项目员工生活用水量按 50L/人·班，则生活用水量为 3t/d，年用水量为 300t/a。生活污水产生系数按 80%计，则年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40t/a。生活用水水源为曲塘县自来水管网，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污水管网至曲塘镇污水处理厂处理。目前管网建设尚未覆盖到项目所在地，若以后管网覆盖且项目所排污水达到接管的条件，则必须与污水处理厂接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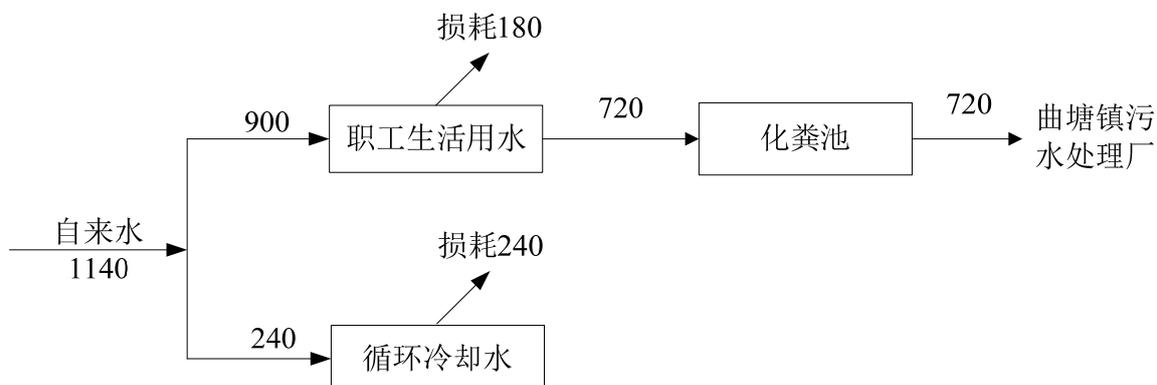


图 5-2 本项目水平衡图（单位：t/a）

表 5-5 废水污染物产生状况

废水来源	废水产生量 t/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接管量	
			浓度(mg/L)	产生量(t/a)		浓度(mg/L)	排放量(t/a)
废水合计	720	COD	380	0.27	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施	300	0.21
		SS	300	0.21		180	0.13
		氨氮	20	0.01		20	0.01

(3) 噪声源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搅拌机、三辊研磨机等。根据类比调查，此类设备的噪声声级值约在 65-80dB 之间。建设方将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将此类设备安置在车间中部，通过车间两侧的仓库和墙壁隔声，可大大减轻噪声源对车间外的噪声辐射。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修剪工段产生的固废、脉冲布袋除尘装置收集粉尘及员工的生活垃圾。

(1) 修剪工段固废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修剪工段产生固废 10t/a，经企业收集后出售处理。

(2) 脉冲布袋除尘装置收集粉尘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本项目脉冲布袋除尘装置收集粉尘的产生量为 2.07t/a，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工序。

(3) 员工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本项目新增职工定员 20 人，垃圾计算系数以 1.0kg/人·天计，工作 300 天，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6t/a，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本项目固废产生、处置情况见表 5-6、5-7、5-8。

表 5-6 本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t/a)	种类判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修剪固废	修剪工段	固	塑料等	10	✓		《固体废物鉴别导则(试行)》
2	脉冲布袋除尘装置收集粉尘	废气处理	固	PVC、PU、PE 等	2.07	✓		
3	生活垃圾	生活活动	固	生活垃圾	6	✓		

表 5-7 本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t/a)
1	修剪固废	一般固废	修剪工段	固	塑料等	--	--	99	--	10
2	脉冲布袋除尘装置	一般固废	废气处理	固	PVC、PU、PE 等	--	--	84	--	2.07

	收集 粉尘									
3	生活 垃圾	一般 固废	生活活动	固	生活垃 圾	--	--	99	--	6

表 5-8 本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理方式评价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修剪 固废	修剪工 段	一般固废	99	10	企业收集后 出售处理	收购企业
2	脉冲 布袋 除尘 装置 收集 粉尘	废气处 理	一般固废	84	2.07	企业回收利 用	江苏福莱欧工 业制带有限公 司
3	生活 垃圾	生活活 动	一般固废	99	6	卫生填埋	环卫部门

表六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表 6-1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

种类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 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 去向	
大气 污染物	燃料燃 烧废气	二氧化硫	0.003	4×10 ⁻⁵	0.003	5.5×10 ⁶	4×10 ⁻⁵	大气	
		氮氧化物	2.59	3.74×10 ⁻²	2.59	0.0052	3.74×10 ⁻²		
	生产工艺 废气	颗粒物	60	2.16	24	0.012	0.09		
		VOCs	2.28	0.41	0.11	0.003	0.02		
		氯化氢	0.032	0.0054	0.032	0.0008	0.0054		
	无组织 排放	产生量 t/a			排放量 t/a				
		颗粒物	0.24			0.24			
		VOCs	0.05			0.05			
		氯化氢	0.0006			0.0006			
	水污 染物	生产废水	污染物 名称	废水量 t/a	产生浓 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曲塘镇污水 处理厂
/			/	/	/	/	/		
生活污水		COD	720	380	0.27	300	0.21		
		SS		300	0.21	180	0.13		
NH ₃ -N	20	0.01		20	0.01				
固体 废物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综合利 用 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一般固废	12.07	12.07			0	0	回收利用	
	危险废物	/	/			/	/	/	
	生活垃圾	6	6			0	0	环卫清运	

表 6-2 噪声源

序号	设备名称	等效声级 dB(A)	所在位置	距最近住户距离 (m)
1	三辊研磨机	75	车间内	40
2	搅拌机	70		

表七 环境影响分析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 扬尘

本项目施工期间，施工和装修过程均会产生扬尘，由于施工作业点位于室内，基本不受自然风的影响，施工扬尘主要由地面积尘、材料装卸、钻孔左右等产生。为减少施工期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环评要求建设单位需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要求，制定科学、文明的施工方案，定期洒水抑尘，采取湿法作业等控制措施。在采取上述治理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扬尘可得到有效控制，不会对区域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2) 装修废气

装修废气主要产生于内部装修阶段，由于装修阶段的装修废气排放周期短，且装修面积较少，只需选用优质环保的装修涂料、加强室内的通风换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本项目施工期在严格落实本报告中提出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后，施工期大气污染物可以实现达标排放，施工期对大气环境的影响甚微。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生活污水依托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新三和港河，可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对区域地表水环境造成影响。

3、声环境影响分析

(1) 噪声预测

本项目墙体施工过程使用的各类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值在 75dB (A) 以上，由于施工阶段各类机械同时作业，各类噪声源辐射叠加，噪声级将会更高，辐射面也会更大。

为便于影响预测计算，本次评价将各噪声源视作点声源，采用点声源衰减模式，仅考虑距离衰减值、场界围墙屏障等因素进行噪声影响预测，预测公式为：

$$L_{A(r)} = L_{A(r_0)} - 20 \lg \left(\frac{r}{r_0} \right) - \Delta L$$

式中， $L_A(r)$ —— 距声源 r 米处的 A 声级，dB (A)；

$L_A(r_0)$ —— 距声源 r_0 米处的 A 声级，dB (A)；

r 、 r_0 —— 距点声源的距离，m；

ΔL —— 场界围墙引起的衰减量。

由上式预测单个点声源在评价点的噪声贡献值，采用噪声合成公式计算各点声源在该处的噪声合成值，计算公式如下：

$$L = 10 \lg \sum_{i=1}^n 10^{0.1L_i}$$

式中，L —— 为叠加后总的声压级，dB (A)；

L_i —— 各点声源的声压级，dB (A)；

n —— 点声源个数。

本次评价选择施工阶段最强噪声进行计算，施工噪声随距离衰减预测结果见表 7-1。

表 7-1 施工期噪声预测结果

施工阶段	最强噪声值	预测距离[dB (A)]						
		10m	20m	25m	50m	100m	150m	200m
施工	85	65	59	57	51	45	41.5	39

预测结果表明，施工期昼间距厂界 10m 范围、夜间距厂界 50m 范围内噪声值不能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将声环境敏感点产生影响。

(2) 噪声影响分析

根据现场调查，江苏海四达新能源有限公司周边分布有少量居民散户，本环评要求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 a. 施工机械采用低噪声设备，定期进行设备维护，触地设备底部必须安装减振垫，防止对低层办公企业造成影响。
- b.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缩短工期；尽可能减少工作日昼间施工，将电钻等高噪声作业集中在工作日 18:00 后或节假日进行，减少对周围企业办公的影响。
- c. 加强施工管理，文明施工，建筑材料装卸过程禁止抛掷，做到轻拿轻放；墙体施工区域周边覆盖棉垫，防止装修垃圾坠落地面，减少噪声影响。

评价认为，本项目施工期采取以上噪声防治措施后，场界噪声可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规定的限值，实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甚微。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间装修垃圾通过分类收集及时清运处理；废包装材料经收集后直接外售至废品回收站，实现资源化利用；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采取上述治

理措施后，各项固体废物可实现无害化处置或资源化利用，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二、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 对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分析

根据污染物排放方式，按有组织排放和无组织排放进行分析。

A、有组织排放废气影响分析

本项目粉碎工序中有废气产生，废气中主要成分为颗粒物。本项目废气排放情况见表 7-1。

表 7-1 建设项目大气污染源强点源调查参数

污染源名称	排气量 (m ³ /h)	污染物名称	排放状况			执行标准		排放源参数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高度 (m)	直径 (m)	温度 (°C)
研磨环节	5000	颗粒物	24	0012	0.09	120	3.5	15	0.4	25
涂浆环节	25000	VOCs	0.11	0.003	0.02	50	1.5	15	0.4	25
		氯化氢	0.032	0.0008	0.0054	100	0.26			
燃烧器燃烧	2000	二氧化硫	0.003	5.5×10^{-6}	4×10^{-5}	550	2.6	15	0.4	25
		氮氧化物	2.59	0.0052	3.74×10^{-2}	240	0.77			

表 7-2 面源源强调查参数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t/a)	面源面积m ²	面源高度m
研磨搅拌车间	颗粒物	0.24	500	5
加热烘干车间	VOCs	0.05	600	5
	氯化氢	0.0006		

本报告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08)中推荐的估算模式进行预测计算，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的预测估算结果见表 7-3。

表 7-3 有组织废气排放影响估算模式计算结果

距中心下风向距离 D(m)	1#排气筒			
	VOCs		氯化氢	
	下风向预测浓度(mg/m ³)	浓度占标率(%)	下风向预测浓度(mg/m ³)	浓度占标率(%)
100	0.000164	0.01	4.37E-05	0.09
200	0.000149	0.01	3.98E-05	0.08
300	0.000162	0.01	4.33E-05	0.09
400	0.000134	0.01	3.57E-05	0.07
500	0.000107	0.01	2.84E-05	0.06

600	8.59E-05	0.00	2.29E-05	0.05
700	7.06E-05	0.00	1.88E-05	0.04
800	5.92E-05	0.00	1.58E-05	0.03
900	5.05E-05	0.00	1.35E-05	0.03
1000	4.37E-05	0.00	1.17E-05	0.02
1100	3.83E-05	0.00	1.02E-05	0.02
1200	3.40E-05	0.00	9.07E-06	0.02
1300	3.05E-05	0.00	8.12E-06	0.02
1400	2.75E-05	0.00	7.34E-06	0.01
1500	2.50E-05	0.00	6.68E-06	0.01
下风向最大浓度	0.000167	0.01	4.45E-05	0.09
最大浓度出现距离	110			

续表 7-3 有组织废气排放影响估算模式计算结果

距中心下风向距离 D(m)	2#排气筒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下风向预测浓度(mg/m ³)	浓度占标率(%)	下风向预测浓度(mg/m ³)	浓度占标率(%)
100	6.01E-08	0	5.68E-05	0.03
200	5.59E-08	0	5.29E-05	0.03
300	9.13E-08	0	8.63E-05	0.04
400	1.11E-07	0	0.000105	0.05
500	1.10E-07	0	0.000104	0.05
600	1.01E-07	0	9.56E-05	0.05
700	9.07E-08	0	8.57E-05	0.04
800	8.07E-08	0	7.63E-05	0.04
900	7.20E-08	0	6.81E-05	0.03
1000	6.45E-08	0	6.09E-05	0.03
1100	5.81E-08	0	5.49E-05	0.03
1200	5.26E-08	0	4.97E-05	0.02
1300	4.79E-08	0	4.53E-05	0.02
1400	4.39E-08	0	4.15E-05	0.02
1500	4.04E-08	0	3.82E-05	0.02
下风向最大浓度	1.12E-07	0	0.000106	0.05

最大浓度出现距离

437

续表 7-3 有组织废气排放影响估算模式计算结果

距中心下风向距离 D(m)	3#排气筒	
	颗粒物	
	下风向预测浓度(mg/m ³)	浓度占标率 (%)
100	0.001315	0.15
200	0.000834	0.09
300	0.000773	0.09
400	0.000598	0.07
500	0.000461	0.05
600	0.000365	0.04
700	0.000296	0.03
800	0.000246	0.03
900	0.000209	0.02
1000	0.00018	0.02
1100	0.000157	0.02
1200	0.000139	0.02
1300	0.000124	0.01
1400	0.000112	0.01
1500	0.000102	0.01
下风向最大浓度	0.001414	0.16
最大浓度出现距离	76	

表 7-4 无组织废气排放影响估算模式计算结果

距中心下风向距离 D(m)	研磨搅拌车间	
	颗粒物	
	下风向预测浓度(mg/m ³)	浓度占标率 (%)
100	0.02869	3.19
200	0.009235	1.03
300	0.004551	0.51
400	0.002767	0.31

500	0.001894	0.21
600	0.001398	0.16
700	0.001086	0.12
800	0.000876	0.1
900	0.000726	0.08
1000	0.000616	0.07
1100	0.000532	0.06
1200	0.000466	0.05
1300	0.000413	0.05
1400	0.00037	0.04
1500	0.000334	0.04
下风向最大浓度	0.046	5.11
最大浓度出现距离	58	

续表 7-4 无组织废气排放影响估算模式计算结果

距中心下风向距离 D(m)	加热烘干车间			
	VOCs		氯化氢	
	下风向预测浓度 (mg/m ³)	浓度占标率 (%)	下风向预测浓度 (mg/m ³)	浓度占标率 (%)
100	0.005982	0.33	6.84E-05	0.14
200	0.001951	0.11	2.23E-05	0.04
300	0.000965	0.05	1.10E-05	0.02
400	0.000586	0.03	6.70E-06	0.01
500	0.000402	0.02	4.59E-06	0.01
600	0.000297	0.02	3.39E-06	0.01
700	0.00023	0.01	2.63E-06	0.01
800	0.000186	0.01	2.12E-06	0
900	0.000154	0.01	1.76E-06	0
1000	0.000131	0.01	1.49E-06	0
1100	0.000113	0.01	1.29E-06	0
1200	9.89E-05	0.01	1.13E-06	0
1300	8.76E-05	0.00	1.00E-06	0
1400	7.85E-05	0.00	8.97E-07	0
1500	7.09E-05	0.00	8.11E-07	0

下风向最大浓度	0.009297	0.52	0.000106	0.21
最大浓度出现距离	59			

由预测结果可知,1#排气筒 VOCs、氯化氢的最大落地浓度分别为 0.000167mg/m³、4.45E-05mg/m³, 占标率分别为 0.01%、0.09%; 2#排气筒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最大落地浓度分别为 1.12E-07mg/m³、0.000106mg/m³, 占标率分别为 0%、0.05%; 3#排气筒颗粒物的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1414mg/m³, 占标率为 0.16%; 研磨搅拌车间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的最大落地浓度分别为 0.046mg/m³, 占标率为 5.11%; 加热烘干车间无组织排放的 VOCs、氯化氢的最大落地浓度分别为 0.009297mg/m³、0.000106mg/m³, 占标率分别为 0.52%、0.21%; 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1)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是为了保护人群健康,减少正常排放条件下大气污染物对居住区的环境影响,在项目厂界以外设置的环境防护距离。参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HJ2.2-2008)推荐的大气环境距离模式计算无组织源的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计算结果如下表。

表 7-5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计算参数及结果统计表

排放因子	颗粒物	VOCs	氯化氢
所在车间	研磨搅拌车间	加热烘干车间	
面源有效高度 (m)	5	5	
面源宽度 (m)	10	12	
面源长度 (m)	50	50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0.033	0.007	0.00008
评价标准 (mg/m ³)	0.9	1.8	0.05
计算结果	无超标点	无超标点	无超标点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m)	无	无	无

由上表计算可知,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2) 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91),各类工业企业卫生防护距离按下式计算: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5} L^D$$

式中: C_m ——标准浓度限值 (mg/m³)

Qc ——大气污染物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 (kg/h)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r ——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 (m)

L ——卫生防护距离 (m)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91)的有关规定,计算全厂的卫生防护距离,各参数取值见表 7-6。

表 7-6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计算系数	5年平均 风速, m/s	卫生防护距离 L (m)								
		L≤1000			1000<L≤2000			L>2000		
		工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								
		I	II	III	I	II	III	I	II	III
A	<2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80	80	80
	2-4	700	470*	350	700	470	350	380	250	190
	>4	530	350	260	530	350	260	290	190	140
B	<2	0.01			0.015			0.015		
	>2	0.021*			0.036			0.036		
C	<2	1.85			1.79			1.79		
	>2	1.85*			1.77			1.77		
D	<2	0.78			0.78			0.57		
	>2	0.84*			0.84			0.76		

注: *为建设项目计算取值。

经计算, 建设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见下表。

表 7-7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表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	排放速率 (kg/h)	面源面积 (m ²)	计算参数					卫生防护 距离	
				Cm (mg/m ³)	A	B	C	D	计算 值	L
研磨搅拌 车间	颗粒物	0.033	500	0.9	470	0.021	1.85	0.84	2.946	50
加热烘干 车间	VOCs	0.007	600	0.9	470	0.021	1.85	0.84	0.148	50
	氯化氢	0.00008		0.9	470	0.021	1.85	0.84	0.063	50

通过计算, 研磨搅拌车间为以车间边界为界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 加热烘干车间以车间边界为界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在此范围内目前无居民点以及其他环境

空气敏感保护点，今后在此范围内也不得建设居民点、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项目。在此条件下，对当地的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可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2、对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管网收集后就近排入附近水体，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接入污水管网至曲塘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放通扬运河。接管量为：废水量：720t/a、COD：0.21t/a、SS：0.13t/a、氨氮：0.01t/a。

曲塘镇污水处理厂的总体工艺流程包括机械处理段、二级生物处理段、污泥处理段。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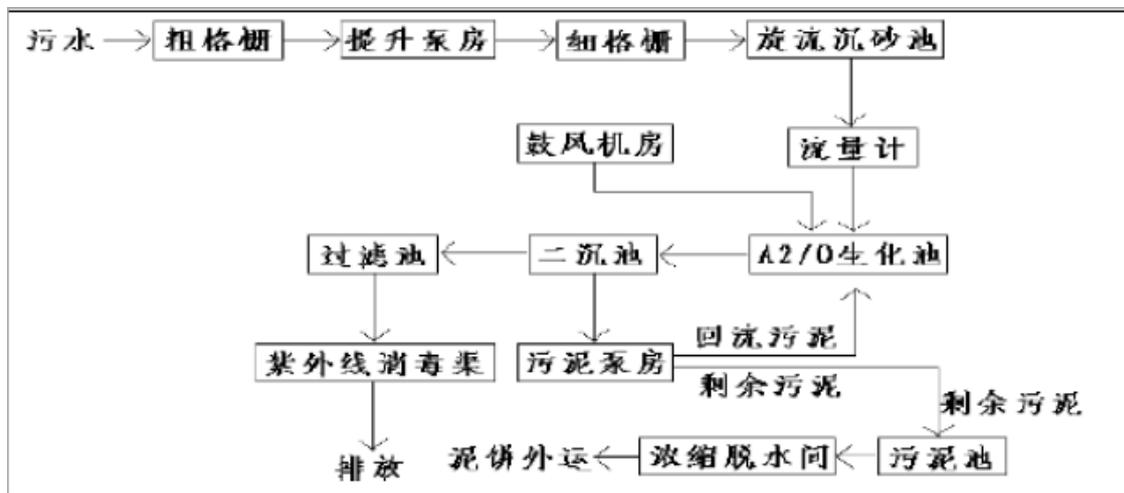


图 7-1 曲塘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流程

海安县曲塘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废水处理规模为 5000m³/d，目前实际处理量为 2000m³/d。本项目产生的废水量为 2.4m³/d，占余量比例为 0.12%，不会增加曲塘镇污水处理厂太大负荷，经处理达标后对通扬运河的水质影响较小，因此，本项目接管至曲塘镇污水处理厂从水质、水量及管网铺设角度考虑可行。

3、对声环境质量的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室内的噪声源混响声级值在 70-80dB 左右，主要采取将生产车间布置在厂房中部，两侧布置仓库及车间墙壁和门窗隔声。其车间墙壁、门窗的隔声量约 15-20dB。

(1) 噪声衰减模式

$$L_A(r) = L_{WA} - (A_{div} + A_{atm} + A_{exc})$$

$$A_{div} = 20 \lg(r/r_0)$$

$$A_{\text{atm}} = \alpha (r - r_0) / 100$$

$$A_{\text{exc}} = 5 \lg(r / r_0)$$

式中： $L_A(r)$ —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值(dB)；

L_{WA} —已知点声源 A 声级值(dB)；

A_{div} —声级几何发散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dB)；

A_{atm} —空气吸收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 (dB) ；

A_{exc} —地面效应引起的附加衰减量 (dB) ；

α —空气吸收系数，dB/100m (取相对湿度 80%，温度 15℃时的值) ；

r 、 r_0 —分别为声源至预测点和测量点的距离。

(2) 预测点的 A 声级叠加公式：

$$L_{A\text{总}} = 10 \lg \left(\sum_{i=1}^n 10^{0.1L_{Ai}} \right)$$

式中： $L_{A\text{总}}$ —预测点处总的 A 声级(dB)；

L_{Ai} —第 i 个声源至预测总处的 A 声级 (dB) ；

n —声源个数。

(3) 预测结果与评价

预测结果见表 7-6。

表 7-6 噪声预测结果表 (单位: dB)

预测点	预测影响值		本底值		叠加本底后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32.2	/	50.4	41.3	50.47	41.3
2	32.1	/	53.7	43.4	53.73	43.4
3	26.9	/	55.9	44.8	55.91	44.8
4	25.0	/	53.4	45.5	53.41	45.5

由表 7-1 可见, 本项目各高噪声设备, 经厂方采取有效控制措施后, 厂界东、南、北厂界昼、夜间噪声预测值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要求, 西厂界昼、夜间噪声预测值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4a 类标准要求, 不会改变声环境质量功能。对厂界周边居民不会产生扰民影响, 且项目夜间不生产, 不会出现因本项目噪声产生夜间扰民现象。

4、固体废物的影响分析

本项目脉冲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约 2.07t/a, 收集后回用到生产工序; 修剪固废约 10t/a, 企业收集后出售处理; 职工生活垃圾 6t/a, 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上述固废处理(置)措施体现了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原则, 预计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5、环保“三同时”验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规定, 建设项目污染防治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建设单位应尽快落实本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 并向当地环保主管部门申请验收, “三同时”具体实施计划为:

- ①建设单位向当地环保主管部门申请验收;
- ②建设单位请环境监测部门对正常生产情况下各排污口排放的污染物浓度进行监测;
- ③“三同时”验收清单见下表。

表 7-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一览表

表 7-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一览表						
项目名称	塑料输送带生产扩建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环保投资	完成时间
废气	工艺废气	颗粒物	脉冲布袋除尘装置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	10 万元	与该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VOCs、氯化氢	静电净化回收装置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污水管网至污水处理厂处理	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0.5 万元	
		SS				
		氨氮				
噪声	搅拌机、三辊研磨机等	机械噪声	低噪声设备、墙壁隔声、密闭门窗/距离衰减等综合防治措施	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2 万元	
固废	工艺	一般固废	回用、出售	零排放，不产生二次污染	0	
	职工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零排放，不产生二次污染	2 万元	
绿化	--					
事故应急措施	无					
环境管理	南通市海安县环境保护局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以新带老”措施	无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					
区域解决方案	无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	研磨搅拌车间为以车间边界为界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加热烘干车间以车间边界为界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					

表八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类型	内容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 染 物		1#排气筒	VOCs、氯化氢	静电净化装置	达标排放
		2#排气筒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直排	达标排放
		3#排气筒	颗粒物	脉冲除尘器	达标排放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	化粪池	达标排放
电离辐射 和 电磁辐射	无				
固 体 废 物		修剪固废	塑料	企业回收后出售处理	全部妥善处置， 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脉冲布袋除尘装置收集粉尘	元明粉等	企业回收利用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噪 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搅拌机、三辊研磨机等，单台设备运行时噪声值约 65~80dB (A)。项目在建筑隔声、合理布局及对生产设备采取有效的隔声、减振、消声防治措施后，设备噪声经距离衰减后对厂界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 2、4 类标准。				
其它	无。				
主要生态影响： 无。					

表九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近年来，随着世界经济的发展，特别是制造业需求的增加，输送带、传动带市场前景良好，江苏福莱欧工业制带有限公司紧紧抓住这一机遇决定在现有厂区扩建PVC、PU、PE输送带、传动带项目。江苏福莱欧工业制带有限公司拟投资2400万元建设塑料输送带生产扩建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为：新建厂房等主要建筑物建筑面积4677平方米。购置PVC涂层线、空气净化器等设备18台（套）。项目建成达产后，年产塑料输送带120万平方米。

2、产业政策相符性结论

经查阅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限制类、淘汰类，属于允许类；本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苏政办发[2013]9号）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号）中限制类、淘汰类，属于允许类。因而项目符合地方产业政策。项目经海安县行政审批局备案（备案号：3206211605467-1）、海安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海发改投资[2015]108号），符合现行产业政策。

3、项目选址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位于南通市海安县曲塘镇工业集中区，地块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的选址符合《海安县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曲塘镇土地利用整体规划和环保规划的要求，选址可行。

5、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本项目生产工序中产生的VOCs、氯化氢通过静电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1#排气筒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经收集后通过15m高2#排气筒排放；颗粒物通过脉冲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3#排气筒排放，工艺废气的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中浓度限值。本项目营运期产生污水720t/a，生活废水化粪池处理后接入污水管网至曲塘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故对周围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影响。废气处理中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工序，

修剪固废经企业收集后外售处理，职工的生活垃圾有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零排放，不产生二次污染。本项目对噪声较大的设备采用隔声、消声等治理措施，整个厂界的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4类，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均达标排放，采取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可行。

4、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地区大气、声环境现状良好，均能满足功能区划要求。

本项目污染物经治理后对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不会改变该地区环境质量现状。

7、总量控制指标

建设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如下：

- ① 水污染物接管考核总量为：水量:720t/a、COD:0.21t/a、SS:0.13t/a、NH₃-N:0.01t/a；最终排放量为：水量:720t/a、COD:0.04t/a、SS:0.01t/a、NH₃-N:0.004t/a，纳入曲塘镇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
- ②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二氧化硫 4×10^{-5} t/a，氮氧化物 3.74×10^{-2} t/a，颗粒物 0.09t/a，VOCs 0.02t/a，氯化氢 0.0054t/a，在海安县范围内进行平衡。
- ③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均妥善处置，零排放，无需申请总量。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需在高新区范围内平衡解决，并且必须报经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核准，并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核准的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准。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选址与当地规划相符，各项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不会造成区域环境功能的改变，因此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本评价认为该项目在坚持“三同时”原则并采取一定的环保措施后，在拟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上述评价结果是根据江苏福莱欧工业制带有限公司提供的规模、设备布局、工艺流程、原辅材料用量及与此对应的排污情况基础上得出的，如果设备布局、品种、规模、工艺流程和排污情况有所变化，应由江苏福莱欧工业制带有限公司按照环保部门要求另行申报。

二、要求

(1) 应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监督管理机构和制度。公司应由专人负责全公司的环保工作，落实环保责任制，落实环保措施的管理实施，认真执行“三同时”制度，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项目生产设备的布置必须尽可能的远离居民，项目购置设备时，尽量选用低噪声、高质量的设备，从声源上降低设备噪声强度。采取较好的隔声措施。

(3) 工程竣工后应及时向政府环保部门申请验收。

(4) 生产期间，厂区化粪池污水肥田处理，企业做好管理台账，及时清理化粪池污水。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 办 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注 释

一、 本报告表应附以下的附件、附图：

附件 1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附件 2 营业执照

附件 3 租赁合同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应反映行政区划、水系、地形、地貌等）

附图 2 建设项目区平面图

附图 3 建设项目周边 300 米环境概况示意图

二、 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 3、 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4、 声影响专项评价
- 5、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 6、 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 7、 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塑料输送带生产扩建项目				建设地点	南通市海安县曲塘镇工业集中区									
	建设内容及规模	新增建筑面积 4677 平方米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行业类别	橡胶板、管、带的制造 C2912				环境保护管理类别	编制报告书	编制报告表√	填报登记表							
	总投资（万元）	500 万元				环保投资（万元）	9.5 万元		所占比例	1.9%						
	立项部门	海安县行政审批局				批准文号			立项时间							
	报告书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	江苏福莱欧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501773349		评价单位	单位名称	南京赛特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773672235					
	通讯地址	南通市海安县曲塘镇工业集中区		邮政编码	226000		通讯地址	南京市中山北路 285 号 210 室		邮政编码	210003					
	法人代表	王素芳		联系人	吉基国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 1964 号		评价经费						
项目所处区域环境现状	环境质量等级	环境空气：二类		地表水：III类		地下水：		环境噪声：2、4a类		海水：		土壤：		其它：		
	环境敏感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农田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人口密集区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功能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风景名胜区 <input type="checkbox"/> 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三河、三湖、两控区		<input type="checkbox"/> 森林公园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敏感与脆弱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三峡库区								
污染物达标排放与总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				本工程（拟建）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				
		实际排放浓度	允许排放浓度	实际排放总量	核定排放总量	预测排放浓度	允许排放浓度	产生量	自身削减量	预测排放总量	核定排放总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	预测排放总量	核定排放总量	排放增减量
	氯化氢	--	--	--	0.00004	--	--	0.0054	0	0.0054	0.0054	0	--	0.00544	--	--
	烟尘	--	--	--	0.5536	--	--	--	--	--	--	0.5536	--	0	--	--
	二氧化硫	--	--	--	2.33	--	--	4×10 ⁻⁵	0	4×10 ⁻⁵	4×10 ⁻⁵	2.33	--	4×10 ⁻⁵	--	--
	氮氧化物	--	--	--	0	--	--	3.74×10 ⁻²	0	3.74×10 ⁻²	3.74×10 ⁻²	0	--	3.74×10 ⁻²	--	--
	VOCs	--	--	--	0	--	--	0.41	0.39	0.02	0.02	0	--	0.02	--	--
	颗粒物	--	--	--	0	--	--	2.16	2.07	0.09	0.09	0	--	0.09	--	--

废水	--	--	--	202	--	--	720	0	720	720	0	--	922	--	--
COD	--	--	--	0.02	--	--	0.27	0.06	0.21	0.21	0	--	0.023	--	--
SS	--	--	--	0.014	--	--	0.21	0.08	0.13	0.13	0	--	0.144	--	--
NH ₃ -N	--	--	--	0	--	--	0.01	0	0.01	0.01	0	--	0.01	--	--
一般固废	--	--	--	--	--	--	12.07	12.07	0	0	0	--	0	--	--
生活垃圾	--	--	--	--	--	--	6	6	0	0	0	--	0	--	--
危险固废	--	--	--	--	--	--	--	--	0	0	0	--	0	--	--

注：1、*为“十五”期间国家实行排放总量控制的污染物；2、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主要生态破坏控制指标

生态 保护目标	影响及主要措施		名称	级别或种类数量	影响程度 (严重、一般、小)	影响方式 (占用、切割、阻隔或二者皆有)	避让、减免影响的数量或采取保护措施的种类数量	工程避让投资 (万元)	另建及功能区分调整投资 (万元)	迁地增殖保护投资 (万元)	工程防护治理投资 (万元)	其它				
自然保护区																
水源保护区																
重要湿地																
风景名胜区																
世界自然、人文遗产地																
珍稀特有动物																
珍稀特有植物																
占用土地 (m ²)	类别及形式		基本农田		林地		草地		其它	移民及拆迁人口数量	工程占地 拆迁人口	环境影响 迁移人口	易地安置	后靠安置	其它	
	临时占用	永久占用	临时占用	永久占用	临时占用	永久占用	临时占用	永久占用								

面 积													
环评后减缓和恢复的面积													
噪声治理	工程避让 (万元)	隔声屏障 (万元)	隔声窗 (万元)	绿化降噪 (万元)	低噪设备及工艺 (万元)	其它		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工程治理 (km ²)	生物治理 (km ²)	减少水土流失量 (吨)	水土流失治理率 (%)	